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xcel** 志鴻科技

TECHNOLOGY

**EXCEL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志鴻科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48)

### 寄發有關出售該等物業之特別交易及主要及關連交易的通函

茲提述要約人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八日之聯合公告(「聯合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股份協議、要約及出售事項。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聯合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載有(其中包括)出售事項詳情、有關出售事項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建議函件及大有融資意見函件，以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將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九日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志鴻科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馮典聰

香港，二零一二年五月九日

董事會成員如下：

徐陳美珠(執行董事)

馮典聰(執行董事)

梁樂瑤(執行董事)

吳偉經(執行董事)

葉德銓(非執行董事)

張英潮(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家敏(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美春(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

全體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發表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本公告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的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及完整，且無誤導及虛假成份及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的內容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發日期起最少七日刊載於創業板網站內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及本公司網站[www.excel.com.hk](http://www.excel.com.hk)。